

证券代码：837759

证券简称：英泰伟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英泰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英泰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在资本市场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事项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目前全体股东均没有异议。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包括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

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以积极的态度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并愿意收购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收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收购价格及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异议股东申报股份转让的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10个转让日止,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如提出股份回购要求的异议股东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所持公司的股票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情形的,回购安排将在股票解除质押、司法冻结后执行。异议股东可以就股份转让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 WU WEI

联系电话: 010-57550822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厂洼中路66号英泰科技大厦

邮政编码: 100089

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十个转让日内向股转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英泰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0日